

此前防疫方针提出，室外原则上无需佩戴口罩，室内原则上须佩戴口罩。

自2023年3月13日起，

是否佩戴口罩原则上由个人自行判断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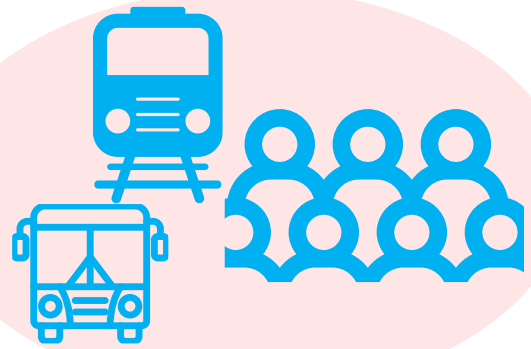
但以下场合应加以注意

为避免传染给周围其他人

请佩戴口罩



就诊时及前往医疗机构、
养老服务设施等场所时



上下班高峰等拥挤时段
乘坐电车、公交车时

为保护自己免受感染

佩戴口罩很有效



老年人



慢性肝病
癌症
心血管疾病 等

基础疾病患者



孕妇

重症高风险人群在疫情流行期间前往人群密集场所时

**请尊重他人自主决定，
以免发生违背他人意愿、强迫当事人佩戴口罩的情况。**

※根据营业单位各自的判断，您可能被要求佩戴口罩，或者出现工作人员佩戴口罩的情况

